

<<中国传统政治检讨>>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国传统政治检讨>>

13位ISBN编号：9787544260503

10位ISBN编号：754426050X

出版时间：2012-9

出版时间：南海出版社

作者：齐涛

页数：282

字数：243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lt;&lt;中国传统政治检讨&gt;&gt;

## 前言

写在前面——从政治源头看中国传统政治的个性长期以来，人们已习惯于用一个固有的模式去描述国家的产生：在原始社会，由于人类生产能力的低下与生活资料的匮乏，为了群体的生存，必须实行平均与平等的原始共产主义，随着生产力水平的提高、剩余产品的出现，贫富分化也告产生，当贫富分化达到一定程度时，阶级对立开始形成，统治阶级为保障对财富的占有和对被统治阶级的剥削，开始建立国家机器这一暴力统治机关。

与之同时，随着阶级的分化与商品经济的发展，统治者也开始按地域而不是按氏族血缘关系划分其国民，至此，国家作为阶级压迫与阶级统治的工具正式形成。

这是经典作家的经典表述。

但马克思在阐述这一问题时又特别强调，这只是就西欧国家的历史而得出的结论，如果人们认为它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真理，“一个民族，不管他们所处的历史环境如何，都注定要走这条道路”，这样“会给我过多的荣誉，同时也会给我过多的侮辱”。

就中国国家的产生而言，就不适用于马克思对于西欧国家形成的描述。

中国的早期国家并非源于贫富分化之后的阶级对立；最早的国家机器也不是一个阶级压迫另一个阶级的暴力机关；最早的国家统治者非但没有打破氏族血缘关系、按照地域关系划分其国民，而是将氏族血缘组织强化、放大为国家组织关系。

这是中国政治特色的本原所在。

秦始皇时代的政治家吕不韦曾经组织文人们编纂了一部集大成式的著作《吕氏春秋》，其中的《荡兵》篇对早期国家的产生论述道：人曰：“蚩尤作兵。

”蚩尤非作兵也，利其械矣。

未有蚩尤之时，民固剥林木以战矣，胜者为长。

长犹不足治之，故立君。

君又不足以治之，故立天子。

天子之立也出于君，君之立也出于长，长之立也出于争。

大意是说，人们说“蚩尤制造了战争”，其实并非如此，他只是改良了武器而已。

早在蚩尤之前，人们已经折取树木作为武器进行战争了，胜利者为一地之长。

当“长”不足以统辖时，又在更大范围内立“君”，当“君”又不足以统辖时，便在全天下的范围内立“天子”。

天子由君而立，君由长而立，长则由战争而立。

这一说法比较接近中国早期国家产生的事实。

在国家政权出现之前，中国的远古人类与其他地区一样，处在氏族公社阶段，过着原始平等、共生的生活，氏族血缘组织是唯一的社会组织。

此时正处在地质年代的大理冰期时代，气候寒冷，冰川扩张，海平面下降，渤海、黄海与东海均沧海桑田，成为新的三海平原，尤其是黄海与东海平原直接面临西太平洋，气候相对宜人。

北方大陆上的多数人群已迁徙至此。

蚩尤与共工的先人居于最靠近沿海的地区，尧舜禹的先人则居于东海与黄海平原的内陆。

在距今八千到一万年，随着大理冰期的结束，全球性气候转暖，冰川融化，暴雨成灾，河流泛滥，海平面不断抬升，最终淹没了三海平原。

在这一过程中，蚩尤、共工的先人被上涨的海水逼迫，步步后退，与居于高处的尧舜禹的先人发生了连续战争。

随着海水的上涨与陆地上洪水的泛滥，随着对新领地的占有与分割，类似的战争旷日持久，到尧舜禹与蚩尤的时代，以尧舜禹们的胜利和蚩尤、共工们的失败而告终。

前者占有了以中原为中心的广大地区，建立了夏王朝，后者则被赶到周边地区，成为西南、西北许多少数民族的先人。

这一过程开始之时，中国的氏族公社尚未解体，还没有贫富分化，也没有阶级与阶级对立。

这一过程开始之后，为了战争的需要，氏族血缘组织被强化，成为宗族组织。

## &lt;&lt;中国传统政治检讨&gt;&gt;

宗族首领成为握有权力的酋长，国家权力的雏形开始孕育，这也就是《吕氏春秋》所说的“立长”。各宗族在征战中，因联姻或其他方式，形成了一个宗族集团，在此基础上构建起一个个方国，出现了方国之君，国家开始形成，这就是《吕氏春秋》所说的“立君”。

在方国之间的征战与融合中，强有力的方国之君逐步取得了对其他方国的控制权，成为居于各方国之上的天子，中国的早期国家正式出现，这也就是《吕氏春秋》所说的“立天子”。

与国家出现的途径相联系，中国早期政治组织不是像西欧社会那样以地缘组织代替血缘组织，而是对血缘关系的放大与强化。

宗族是基本的社会组织，无论是方国还是天子治下的夏、商、周，其组织结构都是宗法血缘组织的放大，宗法政治的色彩十分浓厚。

在春秋战国的社会巨变中，地缘组织得以发展，形成了对宗法血缘政治的冲击，但是，我们必须看到，这种冲击是有限的。

从地方组织来看，郡县制取代了宗法式的层层分封制，但乡里之制并未取代宗族组织，而是形成了以宗族血缘组织为内核，以地缘乡里组织为外壳的两合式的社会基层组织。

从国家组织看，官僚体系开始建立，但以国君为首的统治者仍是宗法式的家族统治，官僚们只是附庸而已。

因而，国家的实质仍然是宗法血缘关系下父家长制大家庭的放大，自秦到晚清也都如此。

这也就是中国传统政治的宗法政治特色。

与国家出现的途径相联系，中国早期国家政权的形成是源自一个氏族对另外氏族的征服，成一个宗法血缘集团对另外的宗法血缘集团的征服与控制，而不是源于阶级对立与阶级对抗。

以周王朝为例，当时的社会分为“国人”与“野人”两大部分，居统治地位的宗法血缘集团成员均为国人，而那些被征服的宗法血缘集团成员均为野人。

国人有议政权、参政权、从军权，甚至可以驱逐国君，有学者称此时的政体为贵族民主制；与之相对应，所有土地都归宗族所有，没有一家一户的土地私有制。

因而，早期中国政治带有较强的政治民主与财产共有色彩。

在春秋战国的社会巨变中，国人与野人的界限消除了，融合为国家的编户齐民，国人的许多政治权力被继承下来，编户齐民中的一些人不仅可以“朝为布衣，暮至卿相”，甚至还可能登九五之尊；宗族土地所有制也转化为国家土地所有制，由君主向编户齐民平等地“授田”。

秦汉以后，虽然土地私有的趋势不断发展，但中国历史上一直没有完全意义上的土地私有，国家一直拥有着对所有土地的最终处置权。

与国家出现的途径相联系，中国早期政治是人文政治，而不是西欧社会的神祇政治，祭祀僧侣集团在中国政治上一直没有取得过主导地位。

在文明的萌生中，中国也与西方世界一样，有祭祀与祭祀人员，有通天人之际的“若木”与神山。

从红山文化的祭坛到良渚文化的玉琮，从种种的民间神祇传说到遍布南北的新石器时代的岩画，我们都能感受到神仙世界对世俗世界的影响。

但在中国社会，神职人员一直没有成为独立的政治集团，神职首领往往是世俗首领兼而领之，这种情况下的祭祀集团只能是政治的附庸。

与之相对应，在中国政治生活中，一方面是世俗首领垄断了天人之际的通道，“天之子”、“予一人”以至后世的封禅大典，就充分体现了这种垄断；另一方面，世俗首领乃至普通百姓对于天上世界，对于天与诸鬼神，往往是敬而远之。

从周公旦的“敬天保民”到孔老夫子的“敬鬼神而远之”，反映的都是这种精神。

为何如此，原因当然很多，其中很重要的一条便是尧、舜、禹是没有经历过洪水劫难的群落，他们没有经历过毁灭与重生，也没有被其他落难者所冲垮。

相反，在这场洪水与战争的催生曲中，他们是胜利者，是强者。

“茫茫禹迹，划为九州；穿山导石，至于东海。

”这是何等的气概！

他们没有那么多的对天地自然的畏惧，也没有那么多的来自于另一个世界的压力，他们充分地相信自己，因此，有了“敬天保民”的思想，更有了“人定胜天”的信念。

## <<中国传统政治检讨>>

在这种情况下，祭祀集团只能是政治的附庸。

与之相联系，后世中国士子们的精华便都集中到了政治舞台，而不像中世纪的西方那样多集中于宗教神学领域。

所以，秦始皇焚书坑儒，才会有“以吏为师”的说法。

直到近代社会，也是如此。

中国政治的起源与中国传统政治的个性间的关系简述于上，如需由此深入了解中国传统政治的是非得失，请读正文诸篇。

## <<中国传统政治检讨>>

### 内容概要

本书是站在历史的角度，以历史为脉络解读、研究中国过往历史社会中的十个方面的知识内容，是一本研究中国古代通史的历史类图书。

这本书通过大量历史史料的研究分析与评论说明，让读者了解中国历史及其中国古代社会中的风土人情、人文掌故等。

本书作者通过大量史实详细阐述了中国传统社会生活中的传统生活特色，探讨了传统社会生活的发展规律，检讨和反思了传统社会的历史演变之得失。

本书着重于探究中国传统社会生活中的十个深层次问题，包括历代王朝开国、崛起、覆亡、历代政治制度、经济、文化政策得失、历代吏治、农民、内乱、外交等问题。

## <<中国传统政治检讨>>

### 作者简介

齐涛：历史学博士，山东大学教授，长期致力于中国政治史研究，著有《刘晏、杨炎评传》、《繁盛中转型的隋唐五代政治》、《政治与文明散论》，主编的《中国政治通史》曾获第十四届中国图书奖。

## <<中国传统政治检讨>>

### 书籍目录

写在前面

——从政治源头看中国传统政治的个性

第一篇 历代王朝开国论

狡兔死、走狗烹与功臣问题

新王朝对前王朝的清算情结

社会秩序的恢复与重建

让步政策与反攻倒算的是是非非

开国之君与第二代君主的过渡

第二篇 历代王朝崛起论

王朝崛起中的文治与武功

王朝崛起中的扩张与内凝

迸发式崛起与渐进式崛起

第三篇 历代王朝覆亡论

王朝覆亡之方式

王朝覆亡之客观要素

王朝覆亡之主观要素

王朝覆亡之自然要素

第四篇 传统政治制度得失论

传统政权的基本体制

传统王朝的基本政治关系

传统政治结构的二律背反

第五篇 传统经济政策得失论

历代土地问题的实质

中国古代经济结构的特性

重农抑商与官营经济

第六篇 传统文化政策得失论

官学与私学的兼容

思想控制中的专制与自由

政教合一与政教分离

第七篇 历代吏治问题

专断的皇权与吏治问题

集权政治与吏治问题

官僚贵族混合体制与吏治

士大夫政治与吏治

派系政治与吏治

内循政治与吏治

第八篇 历代农民问题

中国古代乡村与农民的变迁

中国农民的历史特性

历代王朝农民政策之本来

第九篇 历代内乱问题

传统君权的双源性

中央与地方关系的制衡

中央王朝对各派政治势力的制衡

第十篇 历代外交问题

<<中国传统政治检讨>>

传统外交的基点  
传统外交的基本模式  
传统外交地理方向  
参考文献  
后记



## &lt;&lt;中国传统政治检讨&gt;&gt;

## 章节摘录

这一经济制度有三点特性：第一，它是一种层次利益归属制度。

虽然对于周天子来说，“溥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但周天子所拥有的与其说是土地的所有权，不如说是领土的主权。

土地所有权被大小宗主分层拥有，“藉”与“彻”的收益当然也归入他们名下，周天子只能从各诸侯国君那儿得到一定的“贡献”。

第二，无论是国人还是野人，对所耕种的土地都不拥有完整的所有权。

国人有有限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彻”的性质是税；野人只有有限的使用权，“藉”的性质是租税合一。

不论国人还是野人，其轮作、休耕与定期换土易居都在宗族主的统一调配下进行。

第三，基于以上两点，赋税税基既不是单纯的人丁，也不是土地本身，而是税人与税地的合一。

春秋战国是中国古代社会的剧变时代，表现在土地关系上则是宗族土地所有制向土地国有制的转换。

春秋时代，出于列国相争、富国强兵的需要，各国纷纷进行经济变革，其方向无一例外都是强化国家机器，加强国家政权对经济权益的支配力量。

无论是“初税亩”，还是“作爰田”、“作丘甲”，实际上都是划一税制，逐步消弭国野区限，将宗族主对土地的所有权与收益权转换到国家手中。

至战国时代，伴随着郡县乡里制度的建立，国家也取得了境内土地的所有权，在此基础上，实行了面向全体国家编户齐民的“授田制”。

对于战国授田制，应当从以下几方面来认识：第一，战国授田制是一种特定形态下的土地国有制，它充当着宗族土地所有制向土地私有制的转换器的作用，国家政权将从宗族主那儿收回的土地所有权实际上又转向了它的齐民。

授田制下，以什一之税为主，这种税率的降低与划一，告诉我们农民受田的私有化趋势；至秦王朝时代的“令黔首自实田”，则标志着这一过程的完成。

第二，正由于授田制只是地权关系的转换，所以，它并不是整齐划一地按统一的标准向编户齐民授予土地，对于自春秋以来业已形成的土地私有并未触动。

第三，授田制的真正意义是通过授田与赋役征发这种直接的经济利益关系，实现对编户齐民的直接管理与控制。

这一点与同时建立的乡里制度是相辅相成的。

第四，授田制下的赋税征收是“顷亩而税”。

如《云梦秦简·田律》云：“入顷当稿，无垦不垦，顷入当三石、稿二石。”

也就是说，不管一位农夫垦种的土地是否达到授田数一顷，都要以顷为单位纳田赋。

这种田赋实际上是以人丁为税基，是税人而非税地。

战国授田制实际上奠定了中国古代赋役制度第二阶段的基础，自两汉到中唐以前的赋役制度，两汉的田税也好，曹魏的屯田户调也好，两晋南朝的占田户调式也好，北朝隋唐的均田制也好，都是这一基础之上的损益变化。

对这一阶段的赋役制度，我们应当把握这样几点问题：第一，这一阶段仍处于中国古代社会的私有化时期，其特性是私有地权的不断被肯定，是国有色彩的不断减弱。

两汉时代，私人土地所有制得以巩固与发展。但这一时期，土地国有化的色彩还比较浓厚，国家不仅拥有山林川泽、未开垦土地、无主荒地以及它直接管理和经营的土地的所有权与使用权，而且还拥有全国所有土地的终极所有权。

……

## <<中国传统政治检讨>>

### 编辑推荐

探索不为人知的历史，揭秘历史故事背后的真相，总结历史生活中的点滴教训，分析历代政治、经济、文化、吏治等的得与失。  
对许多被忽略、被误解，甚至被曲解的历史问题和观点，作者通过对大量史料的分析提出自己的观点，有深刻的洞见，让我们对历史有一个正确而有趣的认知。

<<中国传统政治检讨>>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